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张闫龙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北京大学社会学学士和硕士学位，美国杜克大学社会学博士学位。2012 年至今，在北京大学担任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助理教授、副教授、MBA 项目执行主任、学院党委委员，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战略研究院副院长。张闫龙先生是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其关于中国公司治理的研究在多个国内外顶级管理学期刊上发表。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情况

本人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正式履职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4 年末，公司未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本人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因董事会换届，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出席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兼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本年度任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本年度任职期间，公司未发生需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事项。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本人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本年度任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无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无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无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年度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积极有效的沟通，积极督促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有序实施年度审计工作，以确保年报按期真实、准确、完整披露。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本年度任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沟通，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独立董事现场工作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本年度任期内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作动态。本人关注国内外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关心各类媒体对公司的报道等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

（八）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本年度任期内，本人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时，得到了公司股东、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为本人履行职责、行使职权提供了必需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协助。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内任期时间较短。

本年度任期内，本人就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董监高人员变更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对外担保情况等方面予以重点关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本人积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促进公司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依法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聚焦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董事会提供更多决策支持和专业意见，做好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守护者，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签名：